汉语言文学（专科）毕业实习要求

本专业的毕业实习内容须符合教学目标的要求，能够提高学生综合运用专业知识的能力，能够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，能够增强学生的思想道德修养和职业素养。

**一、选题内容**

（一）研究类：开展方言调查、语言文字应用与规范化调查、 民间文学调查、出土文献调研、古籍整理、考古文博实践等；具体实习部门为高等学校、学术研究机构等。

（二）教育类：从事语文教学及教育教学管理等工作；具体实习部门为各级教育管理机构、中小学校、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及其他正规社会办学机构和教育培训机构。

（三）传媒类：参与新闻采访编写、媒体节目策划实施、书报编辑出版以及新媒体内容生产等工作；具体实习部门为出版社、报社、杂志社、广播电台、电视台、互联网新媒体等各类媒体机构以及其他组织机构的相关岗位。

（四）文化类：参与文物普查、民俗文化调查、图书资料整理、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实施以及文艺作品策划创作等工作；具体实习部门为文物局、文化馆、档案馆、图书馆、博物馆、 影视公司、文化公司等文化事业部门、文化产业机构以及其他组织机构的相关岗位。

（五）文秘类：参与秘书文员的辅助管理工作，包括办公室 日常事务运作、文书档案管理、会议筹办、商务接待、公关策划等；具体实习部门为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社会团体。

**二、实习要求**

（一）毕业实习时间不得少于三周。

（二）学生在学习期间正式发表或出版 (独立创作或第一作者 ) 的原创作品，或获得汉语言文学专业相关竞赛县级及以上奖项者，经分部认定后可以替代毕业实习。

（三）毕业实习 (包括实习过程与实习成果) 不得与毕业作业 ( 汉专 ) 重复。

**三、毕业实习成果**

毕业实习结束后，学生须提交实习单位的书面鉴定意见，并独立完成毕业实习报告。**毕业实习报告总字数不少于 3000 字，**应包括两部分主要内容：

1.毕业实习总结，介绍实习时间、单位、方式、 内容、过程、效果及心得体会等，重点突出毕业实习内容和个人实习收获；

2.毕业实习成果，形式可以是调查报告、学术作业、 教案、新闻稿件、策划书、原创文章、纪要、方案等。

3.毕业实习完毕，学生、实习单位、指导教师应填写《河北开放大学毕业实习 ( 汉专) 考核表》。

**四、排版及打印**

统一使用A4纸进行文字打印及装订（侧面装订），页面上下边距各2 CM，左边距2.5CM，右边距2 CM。标题为小二号黑体字，顶部居中排列，上下各空一行。正文为小四号宋体字，行距为1.5倍行距。一式三份！